

伊犁州生态环境局新源县分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监管工作事前信息公开

2026年7月1日至9月30日，伊犁州生态环境局新源县分局组织开展第3季度生态环境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计划抽取：一般监管对象12家，重点监管对象4家，特殊监管对象2家。现将具体信息公开如下：

伊犁州生态环境局新源县分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抽查项目	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
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
1	固定污染源和建设项目环保法律法规执行情况抽查	排污单位环境影响评价审批、验收、排污许可证等环境管理制度落实情况抽查	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	一般检查事项	现场检查	伊犁州生态环境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、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》
		排污单位环保治理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抽查	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	一般检查事项	现场检查	伊犁州生态环境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、《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》等
		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情况抽查	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	一般检查事项	现场检查	伊犁州生态环境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、《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》等